

書面質詢

澳門特區政府早在 2001 年，經由行政法務司司長批示設立“電子政府工作研究小組”，負責統籌和協調開展跨部門的行政工作電子化項目。然而，將近 20 年來澳門的電子政務建設的基本環節只停留在起步階段，成效未如理想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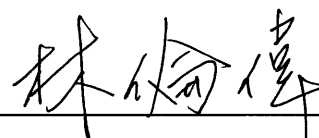
2017 年 8 月 4 日，澳門特區政府與阿里巴巴簽署《構建智慧城市戰略合作框架協定》。隨著協定的逐步落實，各部門發展大數據應用項目的初步成果陸續出爐，交通事務局推出 4 個智慧交通的項目，為市民提供交通即時資訊；旅遊局推出三個旅遊資訊及客流應用項目；消費者委員會與橫琴消費者協會合作推出“跨境視頻調解平臺”服務，市政署推出“市政在線”等手機應用程式，可見電子政務正在迅速發展。然而，與國家政策目標“一網、一門、一次”、“一網通辦”、“只進一扇門”、“最多跑一次”等仍然距離甚遠，部門努力提供便利化服務，優化各項申請程序，各自推出 Apps，但部門之間的電子服務並沒有連通，跨部門的協同治理始終未能實現，還有很大的改善空間。

2019 年 5 月 7 日，公共行政改革統籌委員會內設立跨部門的專責小組——公共服務與數據治理專責小組，成員包括行政公職局局長、行政長官辦公室及各司司長辦公室代表、參與“一窗式”服務模式的各階段核心部門的代表，並由行政公職局局長擔任協調員。但是小組只限於統籌，在實務上執行力欠奉，無法在流程設計、具體細節、資訊審查等工作上推動電子政務的發展。

為此本人提出以下質詢：

- 一、 電子政務難以推行，相信最大問題是部門協調不足，真正的跨部門協同治理尚未實現。現時到政府辦服務，每個部門的表格、文件、格式都不一樣，經常要重複填寫，如資料不齊全市民須再跑多次，費時失事。請問會否在「公共服務與數據治理專責小組」之下成立一個具實質權限的、實務操作性強的部門，真正“落手落腳”地推動電子政務的發展？
- 二、 內地正實現人工智能式的便民服務，自動提醒居民需辦理的服務，例如嬰兒於醫院誕生，自動登錄為出生人口，按照醫院的出生記錄，可提醒家長辦理出生證明等後續事宜，亦免去跑多個部門，真正實現公共服務自動化、電子化，提高行政效率。請問澳門的行政工作電子化會否朝這個方向發展？有沒有相關的計劃正在研究？

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



林倫偉

2019 年 8 月 2 日